

# 查票員

**查票員的職責在於確保公共運輸順利運行，同時確保乘客購票乘車。**

**查票員可依法：**

- 檢查乘客的車票和購買優惠票的資格，即使乘客已經離開公共運輸工具或車站，也可對其進行檢查
- 詢問乘客的姓名、地址和身份證明
- 向交通局舉報
- 在乘客不配合的情況下，將其逮捕，直至警察趕到現場。

# 針對未持有有效車票乘車的 罰鍰：

成年人罰款 **\$277**

未成年人罰款 **\$92**

維州交通局會審閱查票員的報告，並寄送相關決定。  
查票員不會簽發警告或罰單。



Department  
of Transport



授權單位：維州交通局 (1 Spring Street, Melbourne)